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5339　　公司简称：南侨食品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16,415,206.81元（未经审计）。公司2021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含税）。截至2021年8月12日，公司总股本423,529,41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0,117,647.12元（含税）。

2、公司2021年中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侨食品	60533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宙经	张恩杰
电话	021-61955678	021-6195567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1397号A栋12F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1397号A栋12F
电子信箱	ncfgs@ncbakery.com	ncfgs@ncbaker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59,898,217.88	2,892,712,155.04	4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0,841,003.05	1,944,198,957.70	61.04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62,171,163.92	982,634,426.99	3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364,773.52	119,859,245.54	6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711,298.48	115,876,919.20	6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14,116.26	113,001,860.37	-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5	6.53	增加2.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3	5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3	57.5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77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境外法人	84.79	359,121,799	359,121,799	无	-
梁盛谊	境内自然人	1.74	7,382,288	0	未知	-
江润林	境内自然人	0.24	998,900	0	未知	-
方国伟	境外自然人	0.24	997,700	0	未知	-
郭超	境内自然人	0.16	667,368	0	未知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侨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1	460,078	460,078	无	-
梁绍文	境内自然人	0.09	388,000	0	未知	-
孙悦歆	境内自然人	0.09	381,845	0	未知	-
王英杰	境内自然人	0.07	309,851	0	未知	-
陈奕辉	境内自然人	0.07	307,746	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由于股权登记材料准备周期较长，南侨（开曼岛）控股公司、Alfred & Chen Partners Co.Ltd.、Intro-Wealth Partners Co.Ltd.三家境外法人股东持有股份暂时登记于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合计359,121,799股。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正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因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变更经营范围。

变更前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食品机器设备、日用百货、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的批发、进出口、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构设备、办公设备和原材料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食品机器设备、日用百货、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的批发、进出口、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机械设备租赁；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构设备、办公设备和原材料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上述经营范围变更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食品机器设备、日用百货、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的批发、进出口、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构设备、办公设备和原材料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食品机器设备、日用百货、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的批发、进出口、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机械设备租赁；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构设备、办公设备和原材料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根据以上修订《公司章程》。

三、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事宜

本次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由董事会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具体公司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上网公告附件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8月）》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8号），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侨食品”）首次公开发行6,352.941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6.9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8,729,415.7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7,452,143.9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91,277,271.83元。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本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3日出具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10064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南侨”）、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侨”），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便于公司的管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782,277,271.83元。上述无息借款期限自本议案通过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无息借款在贷款协议生效后，在借款额度及借款期限内全额汇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应账户，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借款到期后可自动续借或者提前偿还。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相关募集资金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通过同户名划转至该募投项目对应的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详见“临 2021-016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以上借款资金皆于2021年6月18日前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年上半年（以下简称“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资金总额为0元，其中：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使用0元，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使用0元，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使用0元，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使用0元。本报告期，公司累计利息收入1,745,066.03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835.0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032,791,737.45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申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及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天津南侨、广州南侨已会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城市广场支行、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6月4日全部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用账号	账户金额	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上海南侨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50200002130279295	258,811,331.16	59.33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上海南侨）
天津南侨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001855238 8	288,660,000.00	0.00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天津南侨）
广州南侨	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5810000001425	40,500,014.38	14.38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广州南侨）
上海南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55981507893	48,000,000.00	0.00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上海南侨）
天津南侨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36098225	65,322,132.00	22,132.00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天津南侨）
广州南侨	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5810000001433	16,300,008.63	8.63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广州南侨）
上海南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北支行	121929690210558	20,107,914.38	7,914.38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上海南侨）
天津南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城市广场支行	277892707070	26,977,232.00	21,232.00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天津南侨）
广州南侨	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5810000001441	17,650,035.65	35.65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广州南侨）
南侨食品	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100000012872	209,000,000.00	0.00	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
小计			991,328,668.20	51,396.37	-
南侨食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	1001266329200587996	41,463,069.25	1,692,834.66	-
合计			1,032,791,737.45	1,744,231.03	-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8月1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募集资金总额					1,078,729,415.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上海南侨）	否	258,811,271.83	-	258,811,271.83	0	0	-258,811,271.83	0	-	-	-	否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天津南侨）	否	288,660,000.00	-	288,660,000.00	0	0	-288,660,000.00	0	-	-	-	否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广州南侨）	否	40,500,000.00	-	40,500,000.00	0	0	-40,500,000.00	0	-	-	-	否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上海南侨）	否	48,000,000.00	-	48,000,000.00	0	0	-48,000,000.00	0	-	-	-	否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天津南侨）	否	65,300,000.00	-	65,300,000.00	0	0	-65,300,000.00	0	-	-	-	否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广州南侨）	否	16,300,000.00	-	16,300,000.00	0	0	-16,300,000.00	0	-	-	-	否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上海南侨）	否	20,100,000.00	-	20,100,000.00	0	0	-20,100,000.00	0	-	-	-	否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天津南侨）	否	26,956,000.00	-	26,956,000.00	0	0	-26,956,000.00	0	-	-	-	否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广州南侨）	否	17,650,000.00	-	17,650,000.00	0	0	-17,650,000.00	0	-	-	-	否				
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	否	209,000,000.00	-	209,000,000.00	0	0	-209,000,000.00	0	-	-	-	否				
合计	-	991,277,271.83	-	991,277,271.83	0	0	-991,277,271.83	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已投入262,535,030.51元（未税），但尚未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1-02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标准，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侨食品”）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1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19,616,863.07元。（详见“临 2021-004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新增预计金额为3,165,890.91元，新增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22,782,753.98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南侨食品于2021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共有6名董事，6名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并对全部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正文先生、陈怡文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函，认定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对该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递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已经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和表决，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该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合理、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南侨食品于2021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共有3名监事，3名监事均出席了会议并对全部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委员陈怡文回避表决。表决结果：2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原2021年度预计金额	2021年度1-6月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增加金额	增加后2021年的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侨好食品”）	采购商品	464.12	70.79	115.59	579.71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侨好贸易”）	采购商品	75.67	35.26	-	75.67
	小计		539.79	106.05	115.59	655.3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侨好食品	销售商品	215.60	9.26	-	215.60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宝莱纳”）	销售商品	54.74	14.54	-	54.74
	小计		270.34	23.80	-	270.3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宝莱纳	接受劳务	78.78	62.36	201.00	279.78
	小计		78.78	62.36	201.00	279.78
其他	上海侨好食品	租赁、代垫费用	949.92	303.72	-	949.92
	上海侨好贸易	租赁	27.94	8.19	-	27.94
	天津侨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天津侨好食品”）	租赁、代垫费用	89.95	40.32	-	89.95
	上海宝莱纳	租赁	4.97	0.87	-	4.97
	小计		1,072.78	353.08	-	1,072.78
合计			1,961.69	545.29	316.59	2,278.28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并非数据错误。）

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说明：

本次2021年度补充增加交易金额为3,165,890.91元，其中：上海侨好食品增加关联交易情况，主要系公司增加向上海侨好食品采购原物料，生产加工后用于销售；上海宝莱纳增加关联交易情况，主要系考量疫情后经济复苏，公司办展活动增加，故增加上海宝莱纳向公司提供展会餐饮宴会相关服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上海侨好食品

法定代表人：陈怡文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780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餐饮服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自有厂房租赁，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餐饮设备、日用百货、食用农产品、化妆品、厨房用品及设备、卫生洁具、清洁用品、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品）、食品添加剂的批发、进出口、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和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议服务，会展服务，人才咨询（不含人才中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6月30日，上海侨好食品总资产156,128,182.71元，净资产84,200,900.96元，2021年上半年，上海侨好食品实现营业收入11,912,703.09元，净利润-9,394,148.95元。

2、上海侨好贸易

法定代表人：陈正文

注册资本：2,20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25号第三层D12部位

经营范围：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贸易咨询服务，食品添加剂、食品、酒、日用百货、机械设备、化妆品、洗涤用品的批发、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展览展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6月30日，上海侨好贸易总资产123,978,286.88元，净资产77,484,539.00元，2021年上半年，上海侨好贸易实现营业收入10,979,596.33元，净利润-8,362,120.37元

3、天津侨好食品

法定代表人：陈怡文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渤海路52号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加工、销售食品（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食品添加剂、机械设备、日用百货的批发；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与食品加工有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议、会展策划及服务；人力资源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6月30日，天津侨好食品总资产6,005,589.93元，净资产6,587,179.95元，2021年上半年，天津侨好食品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1,247,526.92元。

4、上海宝莱纳

法定代表人：陈正文

注册资本：37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作）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汾阳路138号803室

经营范围：中西餐饮，自制啤酒，酒吧，音乐餐厅（以上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酒类商品的进出口、批发业务，促销小礼品的销售（限店堂内），会务服务（主办承办除外），餐饮管理咨询，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含冷冻冷藏）的批发、网上零售、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6月30日，上海宝莱纳总资产46,748,520.48元，净资产18,920,298.83元，2021年上半年，上海宝莱纳实现营业收入65,030,187.09元，净利润-8,658,243.22元。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侨（开曼岛）控股公司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南新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国际”）、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陈飞龙、陈飞鹏、陈正文、陈怡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侨好食品、上海侨好贸易、天津侨好食品、上海宝莱纳是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故上述四家企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与本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且上述关联交易各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采购商品、租赁、代垫费用、接受劳务、出售商品等关联交易，均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进行的合理预计，交易价格依照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该项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1-029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公司发展，同时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及履行职责，公司决定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一、保险的具体方案

1、投保人：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以保险合同为准)

3、责任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

4、保费：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5、保险期限：

a、董监高责任险 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

b、公开发行证券保险 72个月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期间可能引致的风险或损失，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发展。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保险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及公开发行证券